

中共山西师范大学委员会文件

晋师党字〔2014〕15号

中共山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山西师范大学 关于印发《山西师范大学反恐处置预案（修 订稿）》的通知

各学院、各独立研究所、机关各部门、各教学辅助单位：

2014年第6次党委会议研究通过了《山西师范大学反恐处置预案（修订稿）》，现予以印发，请认真遵照执行。

中共山西师范大学委员会
山西师范大学
2014年4月24日

山西师范大学反恐处置预案

为了防止境内外敌对势力的滋扰破坏，随时做好反恐准备，做到能够对恐怖事件进行有效预防和快捷处置，保卫好全校师生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确保校园安全稳定和各项工作顺利开展，根据上级有关部门要求，结合我校具体情况，特制定《山西师范大学反恐处置预案》。

一、恐怖事件及反恐范围

恐怖事件是指恐怖组织或个人使用暴力或其他破坏手段制造的危害社会稳定、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一切形式的活动，如：爆炸、凶杀、绑架、劫持、投毒、网络袭击、生化袭击或泄漏等。

校园重点防控范围：学校教学场所、学生食堂、学生宿舍、水电中心、重点人员、各类群体性矛盾等。

二、反恐工作原则

在校党委和校行政的统一领导下，认真组织部署反恐工作，全力以赴保障学校和师生员工生命和财产安全，维护学校政治稳定。

（一）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高度认识反恐工作的重要性，把反恐工作与学校的中心工作紧密结合，认真做好反恐工作。

（二）坚决果断采取一切措施，打击、控制、消除恐怖活动，防患于未然。

（三）建立高效的工作体制和快速反应机制，加强统一

领导，及时准确地沟通信息和采取必要的措施。

(四) 做好舆论宣传导向工作，确保校园秩序正常稳定。

三、组织领导及职责

为保证《山西师范大学反恐处置预案》的有效实施，在应对恐怖袭击时，确保各方面工作顺利开展，学校成立反恐领导小组。

(一) 反恐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 倪生唐（校党委书记）

武海顺（校长）

副组长： 王心平（校党委副书记）

郝勇东（副校长）

成 员： 薛明耀（党办主任）

薛珠峰（校办主任）

赵春平（学生处处长）

赵松强（宣传部部长）

贾五星（保卫处处长）

原灵旺（后勤处处长）

岳剑耀（校团委书记）

赵 梅（校医院院长）

各学院党委书记、院长

职 责：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反恐的法律、法规和政策；统一领导、指挥、协调反恐的工作；研究解决反恐工作预案；研究审定预警信息内容和预警等级，决定或授权启动预警机制；负责与上级反恐指挥系统的联络，及时向上

级报告工作进展情况。

(二)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学生工作暨应急救援组、后勤保障组、医疗救护组和安全保卫与信息收集组。

1. 反恐办公室

主任：薛明耀 薛珠峰

副主任：董俊荣 王荣辉

职责：检查、督促、落实领导小组的各项安排部署；协调各小组的工作，做好上传下达工作；通过各种渠道收集信息、情报，并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信息情报进行分析研判，为决策提供依据；及时上报有关信息，保证日报告制度落实；根据反恐工作的形式和领导小组的授权，启动突发事件预警机制。

2. 学生工作暨应急救援组

组长：赵春平 岳剑耀

副组长：潘李虎 李志荣 霍其武 学生会主席

职责：指导各学院做好学生反恐中的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和心理疏导工作；协助做好反恐救援组织和善后事宜的处理工作；协助对恐怖事件发生原因进行调查，确定责任部门 and 责任人；报告工作进展情况，提供反恐救援工作情况报告。

3. 后勤保障组

组长：原灵旺 赵忠平

副组长：白兆祥 赵 剑 段津冰 杨祥生

职责：做好应对反恐的物资储备工作；负责反恐的后勤保障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应急运输力量，保障人员的

疏散和救援物资的运送；做好校园施工、经营单位教育管理和监督工作。

4. 医疗救护组

组 长：赵 梅

副组长：赵根锁 李向泽

职 责：做好餐厅饮食卫生的检查、监督和经营人员的教育管理工作；根据需要及时安排医务人员和药品，做好医疗保障工作。

5. 安全保卫与信息搜集组

组 长：贾五星

副组长：王向阳 余晓川

职 责：做好门卫和巡逻工作；做好出入校园人员、车辆的管理工作；检查、监督、指导治安消防工作；调查处理一般性治安案件，协助公安部门做好重大案件和重大突发性公共事件的调查处理工作；及时报告安全稳定和突发公共事件的情况，提出处置建议；运用各种手段搜集信息情报，为领导组决策提供依据；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值班室设在校保卫处），保证通讯畅通，及时接报反恐有关情况。

反恐报警电话：2051110

四、反恐的紧急疏散和应急措施

保卫处或有关单位在接到恐怖袭击事件时，要及时报反恐领导组，由反恐领导组负责统一指挥。在确认后要及时报公安“110”并根据事件发生的具体情况，组织保卫部门和有关单位对现场进行保护，疏散人员；涉外案件要及时通报

外事处报公安局外事部门。

具体的应急疏散措施：

1. 办公、教学大楼应急疏散

办公、教学大楼发生恐怖事件后，反恐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反恐处置预案。反恐办公室应立即通知物业管理中心开启该楼所有通道，通知该楼所在学院和单位负责人立即赶到现场，与保卫部门一起组织力量对该楼人员通过楼梯或其他通道从下至上进行有序疏散（切忌使用电梯，以防断电致使人员闷在里面造成伤害），疏散中学院负责人要组织辅导员、班干部保护好同学，遇到困难要及时与保卫部门联系。如果有爆炸、火灾、坍塌等事故时，由保卫部门报“119”并组织业余消防员准备灭火等救援工具，协助公安消防人员进行救援。

2. 图书馆楼应急疏散

图书馆楼在遇到恐怖事件时，反恐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反恐处置预案。反恐办公室应立即通知图书馆负责人到现场，指定专人开启各个通道门。图书馆各部门负责人要和保卫部门一起，组织人员对楼内人员进行有序疏散；根据实际情况，指定专人妥善处理好各类贵重物品和重要图书资料，关闭各类电器，切断电源。如遇到爆炸、火灾、坍塌等事故，由保卫处报“119”并组织业余消防员准备救援工具协助公安消防人员进行援救。

3. 学生公寓应急疏散

学生公寓在遇到恐怖事件时，反恐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反

恐处置预案。反恐办公室应立即通知学生公寓负责人和有关学院负责人立即到达现场，公寓人员要立即开启所有通道大门，有关学院负责人要组织辅导员、班干部和保卫部门一起对楼内人员进行自上而下的有序疏散，防止拥挤造成踩踏事故。

4. 学生食堂应急疏散

学生食堂在遇到恐怖事件时，反恐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反恐处置预案。反恐办公室应要求学生食堂负责人在第一时间组织食堂工作人员稳定学生，有序从各门疏散学生，等待保卫人员的到来，防止拥挤造成踩踏事故。学生食堂负责人要安排专人妥善处理好水、电、油等物品，切断电源，关闭煤气阀门，适当协调人员疏散。之后立即疏散易燃、易爆物品，绝不允许与疏散人员同时撤离现场。

5. 文化艺术活动中心应急疏散

文化艺术活动中心在遇有恐怖事件时，反恐领导小组应立即启动反恐处置预案。反恐办公室应要求活动组织者立即组织人员稳定场内人员，有序从各出口疏散场内人员，防止拥挤造成踩踏事故。

五、信息上报和新闻发布

（一）信息上报

1. 恐怖事件信息稿件由学校反恐办公室负责提供，并由主管领导审核、签字后发布。

2. 部门提供的信息，由各单位各部门组织专人撰写，并有部门负责人审核、签字后报学校反恐办公室审核后发

布。

3. 恐怖事件发生后，于第一时间上报各级领导部门。

4. 所有恐怖事件相关信息经校领导签发后，由校党委办公室和校长办公室上报。

（二）新闻发布

1. 新闻报道坚持以人为本、实事求是的原则，由学校统一对外发布。重点报道应急工作进展情况，学校及各相关部门组织人员积极应对情况，以及在反恐过程中的感人事迹，学校师生员工捐款捐物情况等。

2. 恐怖事件发生后，除国家规定保密的外，学校应按照国家新闻发布的原则、程序和规范，及时统一向学校师生员工或社会发布有关信息。对需要动员全社会力量参与处置的恐怖事件信息以及国家机关做出的应急工作指示、决定、命令，必须及时通过媒体公开。

3. 如遇媒体记者到现场采访，将严格按照国家规定，由反恐领导小组统一协调。

六、恐怖事件的善后工作

1. 经反恐领导小组确认恐怖事件已经控制和消除，普查事件造成的损失，报学校领导。

2. 反恐领导小组根据恐怖事件的危害程度决定复课或停课。

3. 学校反恐工作领导小组查明事件原因，追究事件责任，若有人员伤亡由学校安排有关单位牵头做好善后工作。

送：各位校领导

发：各学院、各独立研究所、机关各部门、各教学辅助单位

山西师范大学党委办公室

2014年4月24日印发
